

正宁县卫生健康局

2022 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说明

为进一步做好我县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工作，根据《预算法》和省、市预算公开相关要求及县政府工作安排，现就我县 2022 年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公开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第一部分 预算部门基本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能

主要职能：（一）贯彻落实卫生和计划生育工作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负责拟订推进卫生和计划生育、中医药事业的地方性规章制度、政策措施和规划计划并组织实施。协调推进全县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和医疗保障，统筹规划服务资源配置。（二）制定全县疾病预防控制规划、免疫规划以及严重危害人民健康的公共卫生问题的干预措施并组织落实；制定全县卫生应急和紧急医疗救援预案、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和风险评估计划，组织指导全县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医疗卫生救援；发布法定传染病疫情信息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信息。（三）按职责分工组织落实职业生、放射卫生、环境卫生、学校卫生、公共场所卫生、饮用水卫生管理规范、标准和政策措施，开展相关监测、调查、评估和监督；负责传染病防治监督；宣传贯彻和追踪评价食品安全标准，

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评估。（四）拟订基层直管和计划生育服务。妇幼卫生发展规划和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指导全县基层卫生和计划生育、妇幼卫生服务体系建设，推进基本公共卫生和计划生育服务均等化，完善基层运行新机制和乡村医生管理制度。（五）负责全县医疗机构和医疗服务行业管理。组织实施医疗机构及其医疗服务、医疗技术、医疗质量、医疗安全和采供血机构管理的规范、标准，会同有关部门贯彻执行国家卫生专业技术人员准入、资格标准实施卫生计生专业‘技术人员执业规则和服务规范，建立完善医疗服务评价和监督管理体系。（六）组织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建立公益性为导向的绩效考核和评价运行机制，建设和谐医患关系，提出医疗服务和药品价格政策的建议。（七）贯彻落实国家药物政策和国家基本药物制度，依据国家基本药物目录及甘肃省药品增补目录，指导落实基本药物的采购、配送、使用政策措施。（八）组织实施促进金县出生人口性别平衡的政策措施，监测计划生育发展动态，提出发布计划生育安全预警预报信息建议；制定计划生育技术服务管理制度、优生优育和提高出生人口素质的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推动实施计划生育生殖健康促进计划，降低出生缺陷人口数量。（九）组织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和促进计划生育家庭发展等机制；拟订计划生育目标管理方案，组织计划生育工作考评，监督落实计划生育一票否决制；承担再生育指标的审核审批和计划生育基本情况的核实；协

调有关机构履行计划生育工作相关职责。（十）制定流动人口计划生育服务管理制度并组织落实，推动建立流动人口卫生和计划生育信息共享和公共服务工作机制。（十一）拟订并实施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人才、科技发展规划，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和科研攻关工作，做好全科医生等急需紧缺专业人才培养，实施住院医师和专科医师规范化培训制度。（十二）负责全县卫生和计划生育依法行政工作，完善综合监督执法体系，规范执法监督行为，组织查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十三）负责卫生和计划生育健康教育、健康促进和信息化建设工作，依法组织实施统计调查，参与人口基础信息库建设。（十四）制定并组织实施中医药及相关产业中长期发展规划，加强中医药行业监管。（十五）承担全县重大会议和重大活动的医疗卫生保障工作。（十六）负责患者权益维护，保障患者在就医过程中的基本权益。（十七）组织开展对外交流与合作；联系指导有关协会、学会工作。（十八）承办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业务部门交办的其他事项。

一、机构设置

根据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正宁县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正机编发【2019】60号）文件精神，正宁县卫生健康局设12各股（室）。分别为：办公室、医政股、政策法规与综合监督股、科教中医股、规划统计与信息股、疾病预防控制与妇幼健康服务股、药品配送管理办公室、财务内审股、宣传与科教服务股、基

层指导股、计划生育家庭发展股、卫生应急股。

二、人员情况

①**人员编制情况**。根据正宁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正宁县卫生健康局主要职责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的通知（正机编发【2019】60号）文件规定我单位核定编制20名，其中：局长1名、副局长2名，为加强对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工作的统筹协调，核定县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1名（副科级）；机关工勤编制5名；纪检监察人员行政编制1名，纪委书记1名。

②**人员变化情况**：2021年年末实有人数35人，其中：在职34人，退休1人，其余退休人员移交社保。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年财政预算2850.0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支预算2850.07万元，较上年2435.21万元增加414.86万元，同比增加14.56%，一是2022年工资福利预算收支增加；二是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提前下达资金增加。

二、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说明

按功能分类科目、经济分类科目说明如下：

2021年部门预算指标2580.07万元，同比增14.56%。其中人员支出预算496.98万元，商品服务支出预算56.34万元，项目支出预算2296.75万元。

(1) 人员支出预算 496.98 万元，同比增加 0.001%，属正常增资和人员变动因素。

(2) 商品服务支出（公用经费）预算 56.34 万元，同比增加 5.41%，原因是福利费、培训费、工会会费纳入日常公用经费中；项目支出预算 2296.75 万元，同比增加 17.93%。主要原因是基本公共卫生经费提前下达资金增加。

三、“三公”经费预算说明

2022 年我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 0.30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0.30 万元，比上年度减 20%，主要原因是在职人数由 36 人减少至 30 人，使公务接待费减少。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说明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说明

无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和支出。

第三部分 部门其他预算情况说明

一、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无政府采购预算

二、国有资产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财政资金预算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2022 年我单位把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2850.07 万元，其中项目预算 1773.29 万元全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并对项目资金进行绩效评价。

- 附件：1、2022 年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
- 2、2022 年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
- 3、2022 年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
- 4、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5、2022 年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表
- 6、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7、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8、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
培训费支出
- 9、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
- 10、2022 年部门采购情况表
- 11、2022 年政府基金预算支出